

# 见山见水，见众生见自己

□刘小红

当郭先生将两页布满标注的雁荡山攻略路线图平整地放在我面前时，我还是有些震惊的。原来一周前他说的“假期一起去雁荡山”，并非随口一说，瞧着他拿着红笔兴致勃勃地比划“这里的大龙湫瀑布落差近两百米，站在观景台肯定超震撼”的认真模样，反倒让我生出些许慌乱，那些到了嘴边的各种托词忍不住地咽了回去，心一横扬起头笑道：“走，那就去会会这座山！”

带着这份既忐忑又期待的心情，我们踏上了前往雁荡山的旅途。当大山巍峨的轮廓在视野里逐渐清晰时，我才惊觉自己低估了它的气势。仰头望去，陡峭的山峰直插云霄，悬崖上蜿蜒的栈道如细丝般缠绕，郭先生口中的“最省力路线”此刻看来，也极具挑战性。五月的骄阳炙烤着大地，雨后的潮湿化成蒸汽升腾而上，刚到山脚下，汗水已经顺着我们的脊背往下淌，浸湿了衣衫。

起初，跟着人群蜿蜒直上，观山峰绵延，看千层梯田，还可以谈笑风生。直到山路在山腰盘旋而上，海拔逐渐升高，双脚踏上玻璃栈道的下一刻，莫名的恐惧便从心底漫上来，如触及电流一般迅速传遍全身。左侧是陡峭山壁，右侧便是万丈深渊，每一步都战战兢兢，登山杖在我冰凉的手中几乎失去了它的意义，非但没能提供支撑，反而总是在慌乱中磕磕绊绊，橡胶头在玻璃栈道上每一次摩擦，声音都让我头皮发麻。不由苦笑，能把潇洒的登山杖挂成老奶奶拐杖的，估计也就只有我了。额间的汗珠悄然落下流进眼睛，浸湿的衣领粘在后背上，连呼吸都变得急促起来。那些曾被我厌烦的钢筋混凝土，如今在这万丈高空，竟成了我最温暖、最安心的企盼。似乎只

有它那结实的框架，才能支撑我摇摇欲坠的身躯，拴住随时可能出窍的灵魂。

曾经选了又选为打卡拍照专门准备的防晒风衣，如今在山风的鼓动下成了大大的气囊，仿佛随时都可让我迎风而去，化作这壮丽山河间中飘荡的“空中飞人”。漂亮的遮阳帽也被吹得摇摇欲坠，就连风中凌乱遮挡双眼的头发，我都得勇气抬手整理，生怕一恍神，就会失去平衡跌入深渊。透明的玻璃在游人的脚下发出细碎声响，仿佛随时会裂开缝隙。郭先生背着沉重的行囊，一手攥着栏杆，却还强装镇定：“这玻璃挺结实的。”

我窃笑着问：“你不是不恐高吗？”

他干笑两声：“理论是这样，但实际上还是有差距。”

这句带着狼狈的坦诚，竟意外抚平了我紧绷的神经。原来在恐惧面前，我们都不是普通人。就在双腿几乎瘫软时，一声沉稳的提醒从身后传来：“向前看，别低头。”转身望去，一位头发花白的挑夫正挑着两个大大的木箱稳步走来。他步伐稳健如履平地，古铜色的脸庞挂着和蔼的笑意，脚下是深不见底，头顶是悠悠白云，身影在阳光下显得格外挺拔。

同行的路人好奇地询问，老人才缓缓道来，原来他本是山里的居民，景区开发后搬到山下。如今虽已年迈，仍每日往返山路，守着山顶的小摊位卖些水和零食：“走了一辈子，每天看一遍大山，心里才踏实。”

当被问及是否害怕时，老人望向连绵的山峦，缓缓道：“修建栈道时最艰难的时刻我们都经历过，那时候没有铁链，没有防护，全靠一锤一凿地干……现在好多了。”

不知不觉间，我们已经到了悬崖咖啡店。熙熙攘攘的人群正坐在这石窟之上，拍照打卡。我们也稍作休息，购买了一杯美式咖啡，杯身上那“山川一半，烟火一半”的烫金字在阳光下闪闪发亮。我这才惊觉，竟在老人的故事里，不知不觉走过了最恐惧的路程。望着老人远去的背影逐渐与山景融为一体，我想或许在老人看来，坎坷走得多了，自然懂得平坦的珍贵；见过了生活的千般模样，心也会跟着豁达。

小憩后，我们又踏上了“华东第一长”的吊桥，原以为玻璃栈道已是极限，却不想踏上吊桥木板的瞬间，更让我毛骨悚然，山风裹挟着寒气扑面而来，桥面在脚步交错中剧烈晃动，还发出“嘎吱嘎吱”的声音，越往桥身的中间走，摇摆越是明显，声音越响，身体完全不受控制，如果说玻璃栈道是自己可以调整的集体恐慌，每一个人的跑动都可以使整个吊桥集体共振。摇晃中不安情绪如涟漪般层层叠叠。走在上面，大脑一片空白，只有挑夫的“往前走，别低头”的声音在耳边回响。那一刻也顾不上什么体面，憋着一口气，瞧着人群中的缝隙我就冲过去，一步也不敢停留，更别说打卡留念的事，全都在紧张中忘到了九霄云外。郭先生在后面提醒：“慢点，走人少的一边，注意保持平衡。”没等他喊完，我已经消失在人群中。

双脚终于踏上坚实的石板路时，后颈的冷汗还在顺着脊梁往下淌。回头望去，那座仍在摇晃的吊桥已缩成山腰上的细线，桥上人影攒动，方才集体共振的恐慌突然显得荒诞可笑。

郭先生举着登山杖，气喘吁吁追上来时，“你真厉害！”

我心虚地笑了笑，继续一路向上，终于登上山顶，站在悬空玻璃观景台的制高点，眼前豁然开朗。云海翻涌着漫过青黛色的山脊，层层叠叠的峰峦在雾霭中时隐时现，宛如水墨画卷在天地间徐徐铺展，积压一路的紧绷神经和跋涉的疲惫，在呼啸的山风中都变得微不足道。

我深吸一口气，尝试着张开双臂，用尽全身力气对着山谷嘶吼：

“啊！我终于上来了！”喊声如剑刺破长空，震得手脚发热，头皮发麻，大脑甚至因过度兴奋而短暂缺氧。胸腔里翻涌的情绪随着声浪倾泻而出，这从未有过的痛快，仿佛要将所有的压力与不甘都彻底释放。声音裹挟着“一览众山小”的豪迈，在连绵峰峦间久久回荡。

正当我沉浸在这份征服感中时，突然有个声音从山谷深处传来：

“啊，我们已经下来了。”这句意外的回应，让同行的人都大笑起来，我和郭先生也笑了。

回首来时路，那些曾令我恐惧到痛恨的险路，突然都有了意义，原来每一次颤抖着迈出的脚步，都在把我推向更辽阔的天地。当风灌满衣衫，我忽然懂得，所有的狼狈、抱怨与坚持，在此刻都有了答案：这一路的艰辛，原来就是为了与眼前的壮阔相遇，一切都值得。

离开时，天色渐晚，路上，望着车窗外渐渐远去的雁荡山，挑夫从容的步伐、郭先生热切的目光，还有咖啡杯上的那句“山川一半，烟火一半”，在脑海中不断交织。这场与自我较量的旅程，让我在山水间照见众生，更照见了自己，见山不是山，见水不是水，历经跋涉才懂得，真正的风景不在脚下的险途，而在跨越恐惧后，内心生长出的辽阔与坚韧。

## 夏日炎炎

□周江川

呀，一会不就干了？”

魏鹏笑道：“周哥，你不知道。我和吴哈今天上午已经清理了3台换热器，‘推’了几十个阀门，汗水不断地流。活还没有干完，不换下来，衣服是干不了的，穿着湿透了的衣服十分难受，就像在水里泡着。换下来，晒干，下午还能穿干的，晚上回家再洗。”

魏鹏笑的时候，眼睛眯得大大的，总是带着喜感，熠熠生辉。

在地下罐打磨焊缝的师傅，后背已经湿透了。我递给他一瓶水，他笑着接过去，打开喝了两口。随即，他解开衣服最上面的两个扣子，提起衣领，用衣服前面还没有湿透的一块布料擦了擦满脸的汗水。

我在想，他解开的两个上衣扣会不会扣上。炼油厂的检修现场，为了人身安全，无论多热，工衣扣是必须全部扣紧的。我是现场安全监护人，假如他没有扣上，我该怎么提醒他一下！

我多虑了，他一只手拿起砂轮，一只手很自然地把解开的两个纽扣扣上，动作很娴熟。我想说点什么，却不知道该怎么说。

分了两层的云，一层在天空中静静地俯视我们，一层在悠闲地漫步，时不时地挡住太阳的脸，挡住阳光的傲慢和肆虐。

今天，还是有风的。炼塔平台的一面红旗“呼啦啦”地展示着它的舞姿。迎风飘扬，起，我看见红旗上的几个字“检修突击队”。

检修任务确实很重，需要突击。

对于我们硫磺部来说，我们要等其他上游装置停下来，我们才能停。要在他们的装置开起来之前，我们就要提前把硫磺装置开

起来。检修工期短，任务重，天气还酷热。没有奉献精神，是坚持不下来的。

吴哈跟我说：他已经连续加了两个星期的班了。

我说：“你是牛人。年轻就是好，这么热的天，身体还能扛住。”

吴哈笑道：“我不算什么，年轻的王宝旭已经连续工作72小时了，领导怕他身体吃不消，今天早上强制让他回去休息了。你没看见他的模样，眼睛都塌塌了，人这半个月瘦了一圈。他才是真正的牛人。”

硫磺吸收塔有26.5米高，从我站的位置望去。太阳，塔顶，红旗，和我正好连成一条直线。塔顶上站着5个人，他们已经在上面连续工作快两个小时了。

我时不时地抬头看看他们，我在地面，还可以躲着太阳，避开阳光的直射。他们在狭小的塔顶平台上作业，无处可躲。只有小小的安全帽是他们唯一的“遮阳伞”，我生怕他们会中暑。

戴着黄色安全帽的安全工程师赵国德，已经来回回上去好几次了。我想他心里比我还要焦急，工期要赶，安全要保。有他的那份操心劲，中暑的事应该不会发生。

逆光而视，我突然想起“狼牙山五壮士”的电影画面。他们站在高山之巅，为了新中国，抗击着侵略者。而我们的工人站在高塔之顶，为了中国的繁荣富强，抗击着时间和炎炎夏日。

人类的伟大就是在于：在任何阻碍人类前行的困难面前，人类都会砥砺前行，不论困难的大小。

## 北方的麦粒儿香 南方的稻花儿香

□阿能

我的朋友说，北方的麦香，始终是养育肉体凡胎的慈善家。

我说，北方的麦香和南方的稻花儿香，都是养育肉体凡胎的慈善家……

在梦里，我多少次看见老家的麦子已经金黄，田野里的高粱也熟了，那是一片红色的诱惑，仿佛就在身边。

那一天，奶奶用麦子和高粱烙成了一摞煎饼，父亲带着麦香穿上军装扛起枪，好男儿保家卫国，打鬼子出没在青纱帐。

解放全中国，大军浩荡南下，滚滚的车轮里，飘着北方那殷殷透血和火洗礼的麦穗香。

小脚的奶奶站在泰山道上，挥动着那块被麦香染透的粗布头帕，父亲含着泪花儿，咬了一口麦香飘逸的煎饼，冒着枪林弹雨，渡过了长江……

我是北方的子孙，在南方的稻花香里，嚼着北方的麦香长大的。

父亲的山东话，土得掉渣。就像那股老家的麦香，味纯气香；就像那块老家的泰山石，又黑又硬又亮……

父亲去世后，他的骨灰撒在南方的稻花香里，他的思念依然是北方的麦粒儿香呀。我知道那是一腔山东汉子的绵绵乡愁，带着点儿柔美的哀伤……

有一天，思乡的细雨，潮湿我长满苔痕的窗棂，我会穿越柔美的江南，去远方刚硬的风沙里看你，品味老家那纯真的麦粒儿香呀……

## 旷野上的蜿蜒奇景

□郑凌红

夜色未央，庭院前，光线依旧熹微，目力所及，充斥着团团暗影。我在暗影中，开始回溯个体所经历的一天。也许对现实的世界，我们不应该有太多的执念。这指的是超脱物质，追求心灵的恒安。

面对一本书，便对书里的世界欲罢不能。这是人生该有两个世界。一个在现实中，另一个在书里。

我们都在生活的琐碎中变得惶惶不安，不安的是一颗心，渴望拥有却又害怕失去，渴望宁静却又害怕孤独。一本书，就是一处心灵的桃花源。在书里，永远有颜如玉，千钟粟，黄金屋，更有一往无前的精气神。

这些年，随着对阅读的深入，回首阅读旅程，竟然发现不同时期的自己，在书中看到的是不同角度的世界。儿时捧一本书，多是兴趣所至，翻到哪里算哪里，如童年无忌，淳朴可爱，但不求甚解。及至中年，飞扬热烈渐行渐远，现实的无奈和感慨不在纸上，就在字里行间的阅读里，于是那些心中所知的旧道理，便像一个个老朋友扑面而来，敲打着你的奇经八脉，让你清醒，让你警觉，让你坚强地抬起头来，抵挡岁月海浪的无情拍打。目光

再远一些，我想待日后老之将至，对一本书的眷恋依然会如初恋，它让我尽可能地想起不该忘记的事，让自己更像自己，更能对光阴有某种“知足知不足”的穿透力。

就像写文章不能逢年过节写一篇，不能儿女嫁写一篇一样，阅读也在于日常，在于每一天的陪伴，如同恋人之间不能有太多的时空距离，而懂得便是最好的告白。你安然落座，你泡上一杯茶，你把自己的一颗心交给陌生的一个世界，你沉浸其中，你感受最熟悉的陌生人带给你的感动，让自己的心灵一次次打着激灵，对书中的表达牵肠挂肚，才下眉头，又上心头。

我常常在夜深人静的时候，对一本书恋恋不舍。读的书很杂，有传统的经典，比如《水浒传》《倚天屠龙记》《城堡》《活着》《平凡的世界》《万水千山走遍》等，看了一遍又一遍。我看《万水千山走遍》时想起往昔在舟山的时光，更加确信“行走”对于写作的意义，对于人生的认知有着巩固和强化作用，并滋生出旁人不易察觉的气质；也喜欢看美食的书，天南地北地看，仿佛在书里旅行，那些品尝过的美食如能和到达过的目的地重合，那便是另一

种妙不可言。还有哲学，心理学，生物学，女性主义小说，外国经典杂文，凡此种种，构成了我复杂又好奇的阅读习惯。我知道，每一本都值得阅读，都有属于它的营养。你也该知道，这个世界是共时的，如果此刻的你不是打开一本书，便会进入另一种俗常，如同喝酒的人在喝酒，逛街的人在逛街，沉浸在回忆里的人，沉浸在回忆里，你必须让自己拥有一个宁静的出口，这个出口入场券在你的心里，可以随时去领取，只要尽力，只要有意。

你看着别人写出来的文字，常常觉得它们就是你肚子里的蛔虫，把你说不出的不敢说的未曾说出口的都说出来了，你觉得很快乐，你觉得那是没有开口说话的近在眼前的知音。

悠悠万事，阅读为大。阅读是旷野上的奇景，尽管行程蜿蜒；阅读是于胸中丘壑驻留诗书；阅读，也是在尘世中最大可能地留住自己。我相信，那些文字里有寒意，有秋意，还有微微醉意，更有恍然入梦的春意。你在他的故事中心想起自己的人生故事，并试着满怀激情把自己的人生当作一个故事，写下来，流淌出去。

那样的世界，是刹那，也是永恒。



记者 张磊 摄